

汇安丰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4月16日

送出日期：2021年4月1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安丰华混合	基金代码	003854
下属基金简称	汇安丰华混合A		汇安丰华混合C
下属基金代码	003854		003855
下属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后端交易代码	-		-
基金管理人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01-10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交易日
基金经理	陆丰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05-08
		证券从业日期	2000-05-01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深入的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

转换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9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合理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进行积极主动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把握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机遇，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力争实现基金份额净值的长期平稳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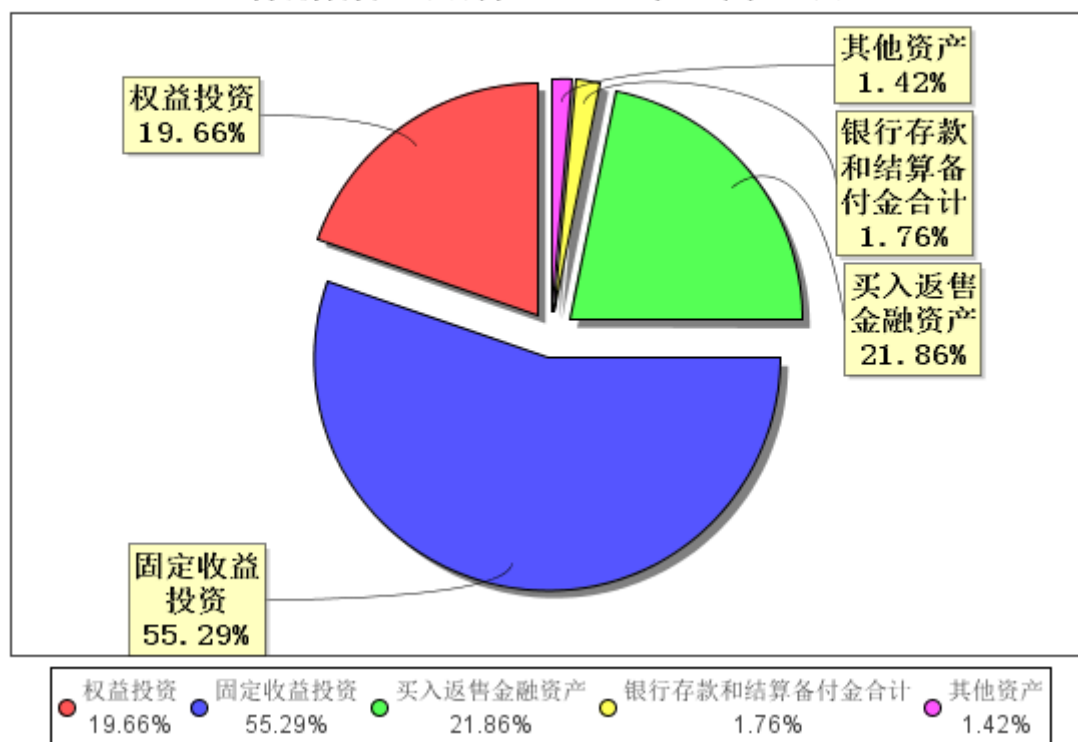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中等的投资品种，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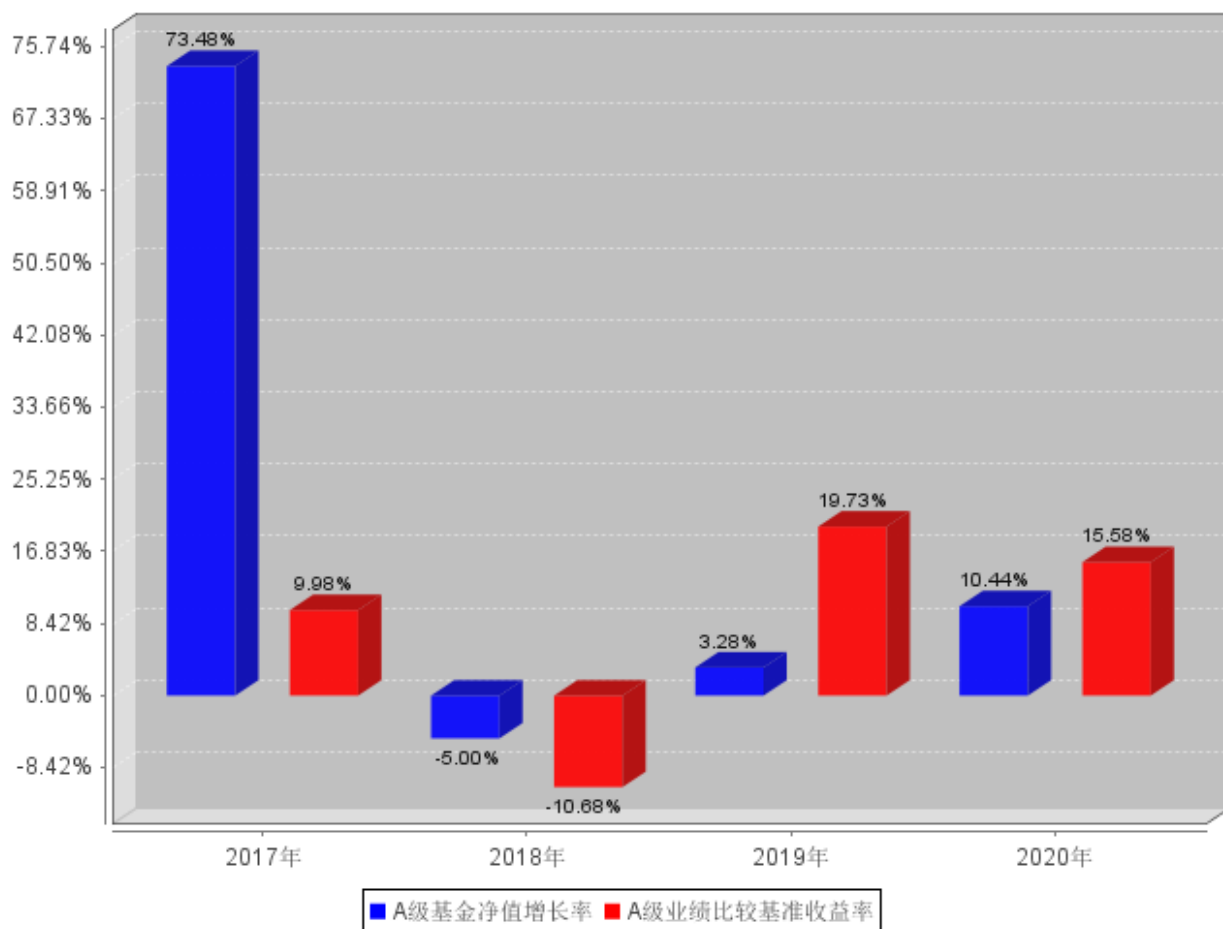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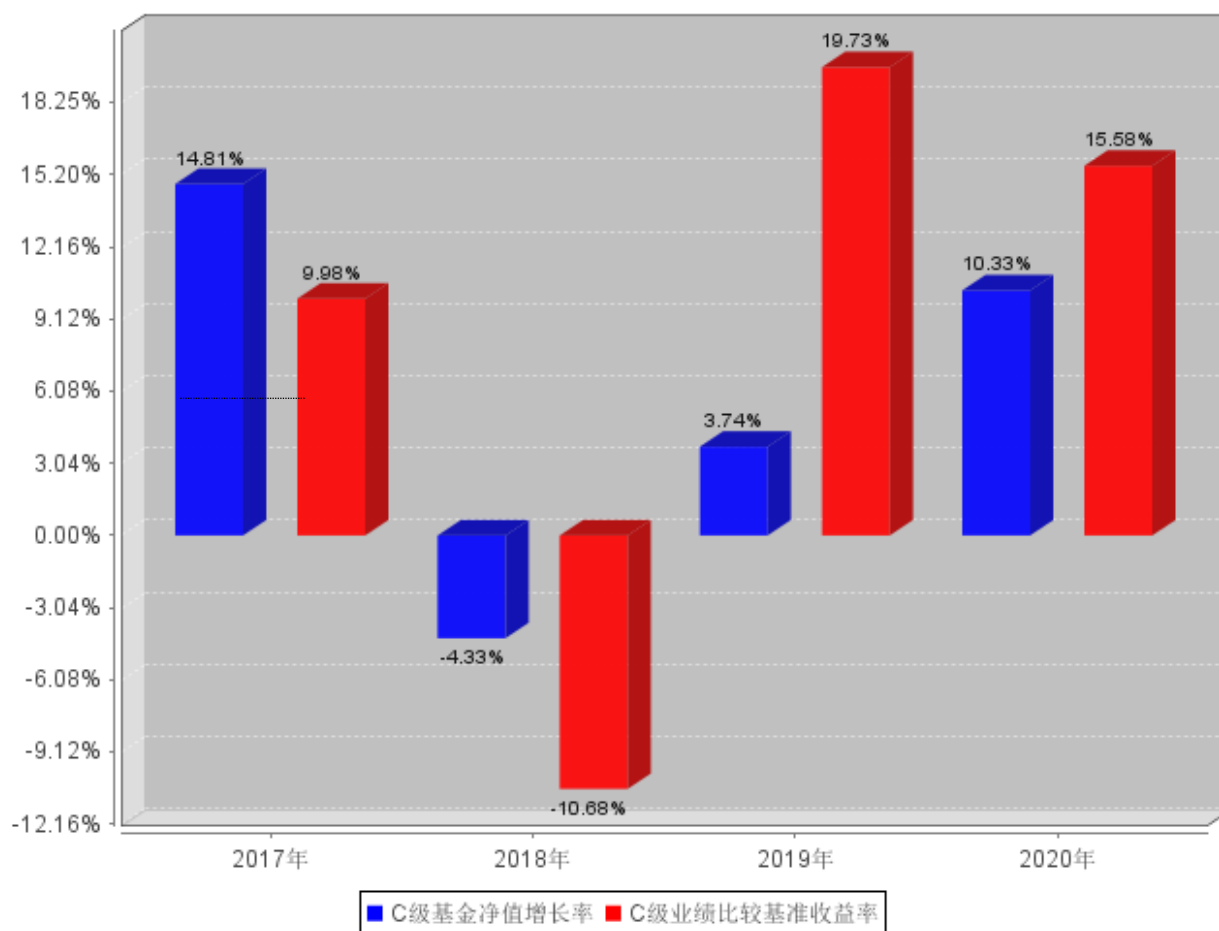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1月10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②本基金的业绩表现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汇安丰华混合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500,000	1.2%	-
	500,000≤M<2,000,000	0.8%	-
	2,000,000≤M<5,000,000	0.5%	-
	M≥5,000,000	1000元/笔	-
申购费（前收费）	M<500,000	1.5%	-
	500,000≤M<2,000,000	1.2%	-
	2,000,000≤M<5,000,000	0.8%	-
	M≥5,000,000	1000元/笔	-
赎回费	N<7日	1.5%	-

7日 $\leq$ N $\leq$ 30日	0.75%	—
30日 $\leq$ N $\leq$ 180日	0.5%	—
N $\geq$ 180日	0%	—

汇安丰华混合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 $\leq$ 7日	1.5%	—
	7日 $\leq$ N $\leq$ 30日	0.5%	—
	N $\geq$ 30日	0%	—

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类份额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赎回费：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 A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30 日（含 30 日）但少于 3 个月的 A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3 个月（含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 A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 C 类基金份额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前述所指的 1 个月为 30 日）

如法律法规对赎回费的强制性规定发生变动，本基金将依新法规进行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60%
托管费	0.10%
销售服务费	—
汇安丰华混合A	
汇安丰华混合C	0.10%

注：本基金以下费用，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1、《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2、《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4、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5、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6、基金的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和其他风险

2、投资于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有：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风

险、资产支持证券风险和存托凭证投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ianfund.cn][010-56711690]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